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北投國小

096-2-096-001 高0甫	096-2-096-009 連0辰	096-2-096-010 陳0晞
096-2-096-020 徐0傑	096-2-096-021 許0恩	096-2-096-037 張0橙
096-2-096-041 吳0縱	096-2-096-054 蘇0宇	096-2-096-058 彭0茵
096-2-101-005 陳0妍	096-2-101-008 張0誠	096-4-107-004 莊0笠
096-4-108-003 楊0煊	096-4-108-008 游0臻	096-4-111-001 楊0寧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